广东省职业学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粤职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教指委[2025]3号

广东省职业学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5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暨 2022 年延期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职业学校:

为进一步发挥广东省职业学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教指委")在职业学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专业领域的研究与咨询作用,持续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提升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前期项目管理实际,现就开展教指委 2025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和 2022 年延期项目结题验收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5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

(一) 申报范围

本年度选题应紧扣《职业教育教科研工作三年行动计划 (2025-2027)》中的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结合广东省职业学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育教学改革的热点难点问题,围绕专业大类代码为69、67(中职教育专业)、49、47(高职教育专科专业)、29、27(高职教育本科专业)的 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相关专业(以教职成〔2021〕2号文件公布的《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为准)开展教育教学研究与实践,跨专业领域不予受理。

本年度课题分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种类型。项目研究与实践要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基本遵循,重点项目要聚焦职业教育服务重大发展战略、教学关键要素改革、产教融合、科教融汇、书证融通、数字化转型、教育评价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专业结构优化调整、职业教育国际化、微专业建设、第二期 "双高建设计划"等方面选题,开展研究与实践,具体项目名称由申报者自拟。一般项目可根据各校教学改革实践和个人研究专长确定选题。

(二) 申报要求

- 1. 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高等职业院校从事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学及研究的教师均可申报。
- 2. 对同一单位申报的同一名称或内容相似的项目,不予重复立项。每个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且不能作为项目组前三名(含项目负责人)成员参加其他项目的申报。
- 3. 已经获得以往年度本教指委教改项目立项但尚未结题的项目负责人,不能申报本年度项目。
 - 4. 每所院校申报项目总数量不超过 4 项。

(三) 工作程序

- 1. 学校申报。各中等职业学校、高等职业院校根据本校实际情况,按照申报范围与要求组织相关专业教师申报。
 - 2. 形式审查。教指委秘书处对照相关条件对申报项目开

展形式审查。

- 3. 专家评审。教指委组织专家组对形式审查通过的项目 开展网上评审或会议评审。
- 4. 评审结果复议、项目公示及立项。教指委组织复议小组对专家评审结果进行复议。经复议确认后,确定项目公示名单,经公示无异议方可正式立项。

(四) 申报时间及材料报送方式

请各申报单位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汇总相关申报材料(附件 1、附件 2),将可编辑 WORD 文档及签字盖章版 PDF 扫描件,并统一打包发送教指委秘书处邮箱:spypswhgjzw@163.com,邮件名为"XX学校-粤职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教指委 2025 年度教改项目申报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五) 立项项目管理

- 1. 立项课题要求在 2 年内完成。立项项目由项目负责 人所在单位进行过程管理、成果鉴定与结题验收。教指委课 题不设专项经费,由各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进 行资助,教指委负责组织项目结题验收。
- 2. 项目成果要求: 重点项目结题时须提交不少于 2 万字的研究报告 1 份, 并发表论文或出版著作 1 篇(部)。一般项目结题时须提交至少提交研究报告 1 份(1 万字以上)或发表(出版)论文(或著作)1篇(部)。

二、2022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

(一)验收范围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指委 2022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延期验收项目,包括1个重点项目和4个一般项目。

(二) 验收方式与要求

本次项目结题采用提交材料方式进行验收。请各职业学校对照附件材料中的2022年教改项目结题相关材料(附件3、附件4、附件5),及时将结题验收工作通知相关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要对照项目申报书中的研究计划完成研究任务,并提交结题报告书、研究报告及相关佐证材料(含专著、编著、论文、科研成果奖、专利等,已经取得的社会效益可提交采用证明),提供给专家组验收。

教指委组织专家组对项目是否完成申请书拟定的预期研究任务,以及是否达到预期研究目标并取得预期研究成果等方面进行评审,评审结果将另行发文公布。申请结题项目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将不予以通过结题:

- 1. 学校教改项目过程管理严重不到位且不提供配套经费支持:
 - 2. 不按要求结题,报送材料不符合要求;
 - 3. 项目研究成果存在剽窃、抄袭等学术不端问题。

(三) 验收材料要求

验收时需提交如下电子版材料:

1. 验收申请书 (附件 6, 可编辑 WORD 版本、签字盖章

PDF 扫描版):

- 2. 研究报告(附件7,可编辑 WORD 版本、签字盖章 PDF 扫描版);
- 3. 相关佐证材料 (研究成果: 专著、编著、论文、研究报告等其他可以说明研究成果的相关材料, PDF 扫描版)。

(四) 结题时间及材料报送方式

各教改项目负责人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将上述验收材料电子版文件打包发送至教指委秘书处电子邮箱: spypswhgjzw@163.com,邮件主题及压缩包文件名统一表述为:教指委 2022 年度教改延期项目结题验收材料+学校名称+项目负责人。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 黄璟、方春生

联系电话: 18520801853、13642774839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龙洞北路 321 号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健康管理与生物技术学院(邮编: 510520)

附件: 1.2025 年度广东省职业学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 类专业教指委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请书

- 2. 2025 年度广东省职业学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 类专业教指委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汇总表
- 3. 关于 2022 年度广东省高职教育食品药品与生物 化工教指委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立项的通知

- 4. 关于公布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食品药品与生物 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2 年度教育教 学改革项目结题验收结果的通知
- 5. 粤职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指委 2022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延期验收项目汇总表
- 6. 广东省职业学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教学改革项目验收申请书
- 7. 广东省职业学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研究报告

广东省职业学校食品药品与生物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崇院代章)